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
- 2、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5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78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3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41,239.24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32,351.1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8,364.82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 家，上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18 家）、采矿业（1 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 家）、教育（1 家）、金融业（1 家）。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2,695.00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3 家

2021 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B-08 采矿业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1 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3,794.95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王海豹，执业注册会计师，2017 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从事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5年,2022年3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承办过建投能源(000600)、圣济堂(6000227)、晓程科技(300139)等上市公司财报审计、内控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玉静,执业注册会计师,2014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现任高级经理,未在其他单位兼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5年,承办过亚太实业(000691)、晓程科技(300139)等上市公司财报审计、内控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安排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艳玲,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至2007年在河北仁达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任审计部门经理及副所长;2007年至2013年在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审计工作,任审计部门经理等职;王艳玲自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2013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现任技术合伙人和质控部负责人。具有多年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承担过中国高科(600730)、开滦股份(600997)、老白干酒(600559)、先河环保(300137)、广东明珠(600382)等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其他类证券审计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及拟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2019年-2021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拟支付的2022年度审计费用共130万元(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90万元(含税),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0万元(含税)。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

所需工作人员、日数和每个工作人员日收费标准确定。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利安达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调研与审查，认为利安达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可以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利安达为公司 2022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利安达为公司 2022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独立意见：利安达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利安达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利安达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续聘 2022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 3、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4、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 5、拟续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